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中国动力

股票代码：600482

信息披露义务人 1：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及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昆明湖南路 72 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 2：中船重工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及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昆明湖南路 72 号三层

股权变动性质：增持

签署日期：2018 年 10 月 8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 15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制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上市规则》和《准则 15 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动力”)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中国动力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8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9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公司股份情况.....	11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12
第六节 备查文件.....	13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4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8

第一节 释义

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特定意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中船重工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中国动力	指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占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因增持而增加至 5%
本报告书	指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一)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船重工集团”）

公司名称：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昆明湖南路 72 号

法定代表人：胡问鸣

注册资本：6,30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2446XA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以舰船等海洋防务装备、水下攻防装备及其配套装备为主的各类军品科研生产经营服务和军品贸易；船舶、海洋工程等民用海洋装备及其配套设备设计、制造、销售、改装与维修；动力机电装备、智能装备、电子信息、环境工程、新材料以及其它民用和工业用装备的研发、设计、制造及其销售、维修、服务、投资；组织子企业开展核动力及涉核装备、新能源、医疗健康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及其销售、维修、服务、投资；组织子企业开展金融、证券、保险、租赁等生产性现代服务业；船用技术、设备转化为其它领域技术、设备的技术开发；工程勘察设计、承包、施工、设备安装、监理；资本投资、经营管理；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物流与物资贸易；物业管理；进出口业务；国际工程承包。（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2017 年 12 月 15 日至无固定期限

股东：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 中船重工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船投资”）

公司名称：中船重工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昆明湖南路 72 号三层

法定代表人：张健德

注册资本：43,2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7461280780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2003 年 1 月 2 日至 2053 年 1 月 1 日

主要股东：中船资本控股(天津)有限公司持股 41.67%;渤海造船厂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6.94%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一) 中船重工集团

姓名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籍或地区居留权
胡问鸣	董事长、党组书记	中国	北京	否
吴永杰	董事、总经理、党组副书记	中国	北京	否
冯永强	董事、党组副书记	中国	北京	否
钱建平	副总经理、党组成员	中国	北京	否
姜仁锋	副总经理、党组成员	中国	北京	否
杜刚	副总经理、党组成员	中国	北京	否
何纪武	副总经理、党组成员	中国	北京	否
李佳颖	纪检组组长、党组成员	中国	北京	否

姓名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籍或地区居留权
吴晓光	副总经理、党组成员	中国	北京	否
张良	外部董事	中国	北京	否
董学博	外部董事	中国	北京	否
李燕斌	外部董事	中国	北京	否
金毅	外部董事	中国	北京	否
张英岱	职工董事	中国	北京	否

(二) 中船投资

姓名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籍或地区居留权
张健德	董事长	中国	北京	否
张舟	董事、总经理	中国	北京	否
杨志钢	董事	中国	湖北武汉	否
杨树振	董事	中国	辽宁葫芦岛	否
赵建勇	董事、副总经理	中国	北京	否
游毅	总经理助理	中国	北京	否
酆斌	总经理助理	中国	北京	否
刘永红	总经理助理	中国	北京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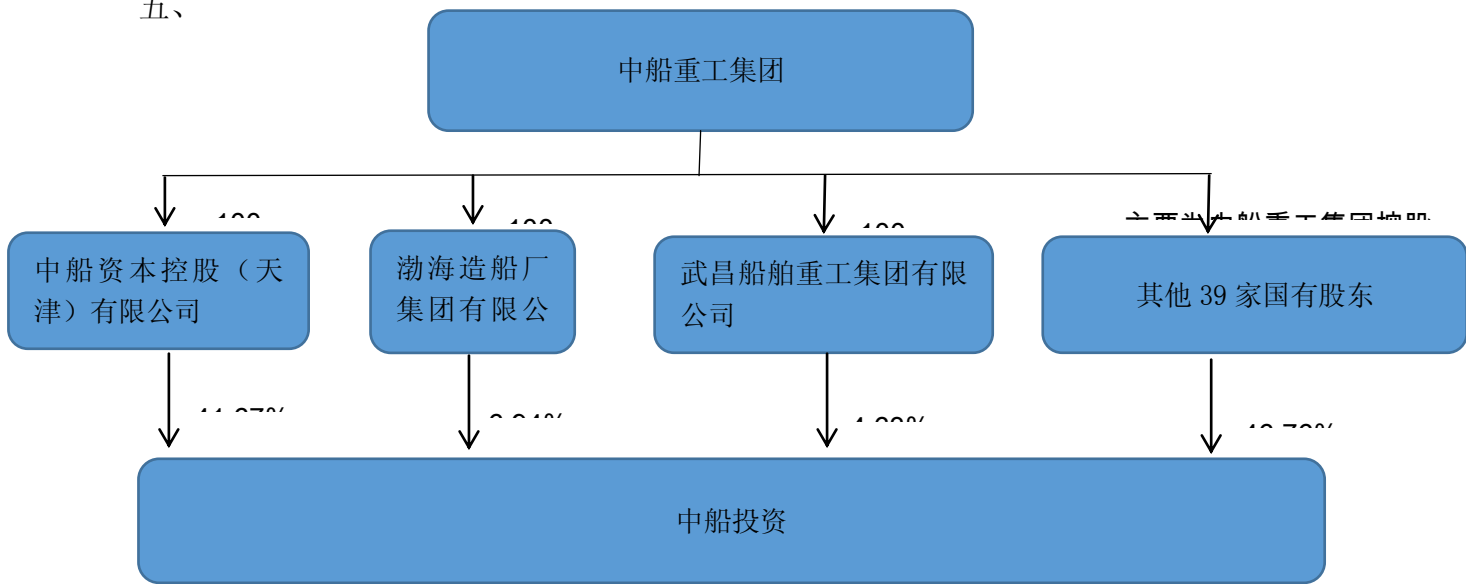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中船重工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境内其他上市公司直接持股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简要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上市情况
1	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62.15%	船舶制造	上交所，股票代码：601989
2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2.79%	医疗保健设备	深交所，股票代码：300003
3	湖北久之洋红外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58.25%	电子设备和仪器	深交所，股票代码：300516
4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	61.24%	电子设备制造	上交所，股票代码：600764
5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应急预警与救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67.99%	电子及装备制造	深交所：股票代码 300527

四、各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关系

五、



中船投资为中船重工集团实际控制的公司。根据《收购管理办法》关于一致行动人的规定，中船重工集团、中船投资为一致行动人。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及目的

中船重工集团认为公司价值低于所处行业平均水平，存在被低估情况，对公司未来发展与业绩增长充满信心，决定自 2018 年 8 月 31 日起 6 个月内通过上交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方式继续增持公司股份，本次增持金额为 5-20 亿元人民币。

在上述增持期间，因中船重工及其一致行动人中船投资通过上交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中船重工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有公司的股票累计增加 86,703,490 股，持股比例由原 57.95% 增至 62.9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股份变动计划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已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披露增持计划、增持进展公告以及增持完成公告。若后续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及其他相关义务。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情况	
	股份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中船重工集团	454,822,945	26.23%	527,655,223	30.43%
中船投资	17,137,134	0.99%	31,008,346	1.79%
中船重工集团 其他一致行动人	532,979,230	30.74%	532,979,230	30.74%
合计	1,004,939,309	57.95%	1,091,642,799	62.95%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权益变动方式	增持期间	增持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披露时间节点
------	--------	------	---------	--------	--------

中船投资	增持	2018/08/09 -2018/08/31	13,871,212	0.80%	增持完成
中船重工集团	增持	2018/08/31 -2018/09/05	15,317,858	0.88%	增持进展达到计划 下限 50%
中船重工集团	增持	2018/08/31 -2018/09/06	20,810,158	1.20%	中船重工集团及其 一致行动人增持合 计达到 2%
中船重工集团	增持	2018/08/31 -2018/09/13	39,112,079	2.26%	中船重工集团及其 一致行动人增持合 计达到 3%
中船重工集团	增持	2018/08/31 -2018/09/19	55,491,581	3.20%	中船重工集团及其 一致行动人增持合 计达到 4%
中船重工集团	增持	2018/08/31 -2018/10/8	72,832,278	4.20%	中船重工集团及其 一致行动人增持合 计达到 5%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增持的股份是否存在任何权利限制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中船重工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中船投资增持的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公司股份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自事实发生之日起前 6 个月内，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与本次权益变动有关的其他重大事项和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和其法定代表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

的法律责任。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一致行动人之间的关系

中船重工集团通过中船资本控股（天津）有限公司、渤海造船厂集团有限公司等间接控制中船投资。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的营业执照；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三、备查文件备置地点：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置备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2018年10月8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船重工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2018年10月8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2018年10月8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船重工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2018年10月8日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河北省保定市富昌路8号
股票简称	中国动力	股票代码	600482.sh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1、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2、中船重工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1、北京市海淀区昆明湖南路72号； 2、北京市海淀区昆明湖南路72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1、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股数量 454,822,945 股，直接持股比例：26.23%； 2、中船重工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直接持股数量 17,137,134，直接持股比例：0.99%。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1、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股数量 527,655,223 股，直接持股比例：30.43%； 2、中船重工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直接持股数量 31,008,346，直接持股比例：1.79%。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